

為主打美好的仗(李慕聖)

目錄：

說在前面的話

一、信耶穌為榮耀神見證神

二、受神重托傳福音救靈魂

三、不計代價去拯救靈魂

最後的交待

說在前面的話

同工們！在我沒有想到的時候，主引導我到大家中間，彼此見面、交通，這實在是神恩待我們的憑據。因為很長一段時間我在神面前禱告，有意到你們中間來看望你們；並且加上這裡還有幾位弟兄姊妹在文化革命期間，主使用他們為主作了美好的見證，使很多教會得了復興，我更想和他們交通。藉著這次交通可以從心靈裡得點造就。這是我想到你們中間來的另一個理由。

我在前幾年的時候和他們在一起事奉，看到他們所作的美好見證，作了我走道路的很大力量。因此我曾這樣想到說：主今天使用他們，能在這一帶地區為主傳福音；能在文化革命中為主作見證，不容易的很啊！他們能夠背著十字架傳福音，這是何等大的榮耀。

這次神聽了我的禱告，允許我到你們中間來，看看這邊教會復興的情況和同工們蒙恩的光景，我心裡滿了感謝。

在路上的時候，我就和同工說：這次回去看望的意義很大、很重，肯定能使我們受到很大的激勵。果然不錯，這次看見了很多同工們，並且青年同工們還占大多數，這才我真正的親人，所以我看見你們心裡很受感動。

當我今天吃中午飯以前，我看到這麼多青年弟兄姊妹，來到這裡聚集，我心裡非常受感動，因為這是神在這裡復興教會的又一個證據；是神要在這末世當中所揀選的一批屬神的大軍，為他的福音、為他的國度、為他的旨意，要打那美好的仗。這一批蒙揀選的人是特別蒙福的人；是要把神的旨意推進國度的人；是最後為主打那美好仗的人，哈利路亞讚美主！真是應該向主發出讚美了。

剛才我一面吃飯，一面在主面前感謝。禱告的時候有一個感動，有幾句詩歌，我想讀給你們聽，你們願意記就記下來。歌的內容是：

誰願意愛耶穌，誰肯為主活；

誰願奉獻終身，為著主工作；

甘心背負十架，把福音傳播；

隨時被主差遣，走遍天涯海角；
尋找迷失常羊，領他進天國；
引導浪子回家，與父同歡樂。

隨著聖靈在我心裡的感動，根據主啟示給我這個詩歌的意思，把我起初準備好的題目放下來，給你們首先交通一點這方面的亮光，使我們一同得鼓勵、得堅固、受造就。

現在我們讀幾段聖經：

首先讀民數記 32 章 10-15 節：

當日耶和華的怒氣發作，就起誓說：“凡從埃及上來二十歲以外的人，斷不得看見我對亞伯拉罕、以撒、雅各起誓應許之地，因為他們沒有專心跟隨我。惟有基尼洗族耶孚尼的兒子迦勒，和嫩的兒子約書亞，可以看見，因為他們專心跟從我。”耶和華的怒氣向以色列發作，使他們在曠野飄流四十年，等到在耶和華眼前行惡的那一代人都消滅了。誰知，你們起來接續先祖，增添罪人的數目，使耶和華向以色列大發烈怒。你們若退後不跟從他，他還要把以色列人撇在曠野，便是你們使這眾民滅亡了。

再讀者希伯來書 10 章 32-39 節：

你們要追念往日，蒙了光照以後，所忍受大爭戰的各樣苦難：一面被譏諷，遭患難，成了戲景，叫眾人看見；一面陪伴那些受這樣苦難的人。因為你們體恤了那些被捆鎖的人，並且你們的家業被人搶去，也甘心忍受，知道自己有更美長存的家業。所以你們不可丟棄勇敢的心，存這樣的心必得大賞賜。你們必須忍耐，使你們行完了神的旨意，就可以得著所應許的。『因為還有一點點時候，那要來的就來，並不遲延。只是義人必因信得生，他若退後，我心裡就不喜歡他。』我們卻不是退後入沉淪的那等人，乃是有信心以至靈魂得救的人。

再讀希伯來書 11 章 35-40 節：

有婦人得自己的死人復活；又有人忍受嚴刑，不肯苟且得釋放，為要得著更美的復活；又有人忍受戲弄、鞭打、捆鎖、監禁，各等的磨練；被石頭打死；被鋸鋸死；受試探；被刀殺；披著綿羊山羊的皮各處奔跑；受貧窮、患難、苦害、在曠野、山嶺、山洞、地穴，飄流無定，本是世上不配有的人。這些人都是因信得了美好的證據，卻仍未得著所應許的，因為神給我們預備了更美的事情，叫他們若不與我們同得就不能完全。

再讀：希伯來書 12 章 1-4 節：

我們既有這許多的見證人，如同雲彩圍著我們，就當放下各樣的重擔，脫去容易纏累我們的罪，存心忍耐，奔那擺在我們前頭的路程。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他因那擺在前面的喜樂，就輕看羞辱，忍受十字架的苦難，便坐在神寶座的右邊。那忍受罪人這樣頂撞的，你們要思想，免得疲倦

灰心。你們與罪惡相爭，還沒有抵擋到流血的地步。

一、信耶穌為榮耀神見證神

我裡面經常出現的第一個意念，就是我們一個信耶穌的人，要知道我們為什麼要信耶穌？信耶穌是得一個什麼樣的恩典？如果我們明白了這一點，我們的信心一生一世就不會軟弱；在跟從主的道路上無論遇見什麼磨難；遭到什麼試探；神給我們多少試煉，我們都不會向後轉、都不會手扶著犁往後看。就是偶然受到一次肉體受不了的逼迫，有一點自愛、自憐的感覺，但為時不長霎時就過去了，因為我們明白我是為什麼信耶穌的。

信耶穌這件事，對我們的人生意義來說，意義何等重大！可能你們都明白，也許有的弟兄姊妹還不夠清楚，所以我要先從神的創造計畫說起：

1、讓人與神一同管理萬有

當我們所信奉的天地萬物主宰的神把天、地、萬物都創造好以後，第六天才把人用塵土造好，這時的整個世界是完全和協的、美滿的。神第六天把人造好的目的是說：叫人來代表神管理神所造的這個世界、管理天、地、萬物。在人的管理之下萬物可以有次有序的、沒有彼此矛盾的、沒有彼此傷害的、沒有任何衝突的、連空氣、氣候也是非常適宜的，不冷不熱的，過著幸福美滿的生活。

2、人因犯罪失去了管理權

由於人不聽神的話，受了撒但藉蛇引誘的騙犯了罪，被神趕出了樂園，住在伊甸園的東邊，與神之間有基路伯和發火焰的劍相隔，無法到神面前去，真是痛苦至極了。

從我們的始祖亞當、夏娃犯罪以後，整個世界萬物充滿了矛盾、充滿了衝突，因矛盾、衝突的緣故，給人類帶來了痛苦、帶來了災害和各樣磨難，最後進入死亡，萬物也隨之進入勞苦歎息中。這都是因為人犯罪得罪神，違背神的旨意所帶來的後果。

希伯來的作者說：“將來的世界神原沒有交給天使管轄。但有人在經上某處證明說：『人算什麼？你竟顧念他；世人算什麼？你竟眷顧他；你叫他比天使微小一點，賜他榮耀尊貴為冠冕，並將你手所造的都派他管理，叫萬物都服在他的腳步下。』既叫萬物都服用他，就沒有剩下一樣不服他的。只是如今我們還不見萬物都服他。”（來 2：5-8）

這段經文是希伯來的作者藉著大衛在詩篇第八篇上的話所發出的慷慨。大衛在晚上，抬頭看見神所造的月亮星宿，是那樣的美好，在這浩瀚的宇宙，人算什麼呢？但是神卻這樣的愛人、憐憫人、顧念人，這是為什麼呢？大衛就把思路轉到神的創造上。噢！我明白了，原來神創造人的時候，是照著神的形像和樣式造的，是具有像神那樣的榮耀和尊貴。好叫人藉著這榮耀和尊貴替神管理萬有。但是人不聽神的話犯罪失敗了，失去了榮耀和尊貴。怎能替神管理萬物呢？不可能了。不但不可能，反而只

有走向滅亡這一條路，離神越來越遠了。

聖經說：“這就如罪從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從罪來的，於是死就臨到眾人，因為人人都犯了罪。”（羅 5：12）從亞當、夏娃犯罪以後，不管什麼人，最後的結局都應當歸入死。死了以後，經過神的審判，進入永遠的沉淪，在燒著的硫磺火湖裡永遠受痛苦。還怎能談起替神管理一切呢？

3、因信耶穌在基督裡恢復

照神的公義講，這是永遠不能更改的結局，可是神還有慈愛的一面。神公義的一面是不容侵犯的，人犯了罪，應當滅亡，誰也不能得救，應當下地獄，是不能更改的。但是神的心是滿有愛心的，他不願一人滅亡，因此神要照著他起初的計畫，差遣他的獨生愛子，耶穌基督道成肉身到世上來作成救恩，把往滅亡道路上走的人拯救回來。在人還沒有滅亡之前，把他們拉回來，回到神的懷抱之中，到神的恩典之中，享受神的豐盛；在耶穌基督的裡面重工業新得著因犯罪失去的尊貴和榮耀。

經上說：“惟獨見那成為比天使小一點的耶穌，因受死的苦，就得了尊貴、榮耀為冠冕，叫他因著神的恩，為人人賞了死味。原來那為萬物所，為萬物所本的，要領許多的兒子進榮耀裡去。”（來 2：9-10）

主耶穌不以與神同等為強奪的，反倒虛己，成為人的樣子，既成了人的樣式，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致於死，且死在十字架。藉著十字架作成了救恩，就得了尊貴、榮耀為冠冕。使凡信他的人，就住在他的裡面，也得著他的尊貴、榮耀，好與他一同作王，掌管萬有。

神就是這樣把信他的人從滅亡的路上拉回來，重新走在神永福的道路上，這叫恩典的道路，這就叫主耶穌的救恩。耶穌救我們是為什麼呢？就是叫我們把神的恩典帶給人，叫人不往地獄裡去，不至滅亡，反得永生，在今世渡餘下的日子。靠著他的在恩典，順著神那生命的律，活出一個高尚的人生，具備高度的人格，就是表現出神的形像和樣式。這個被耶穌基督拯救出來的大恩典，在人世間是找不到的。

聖經說：“人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羅 3：23）又說：“人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來 9：27）人既犯了罪，並且犯的還是死罪，這樣說，人的結局已經定了，就是一定得死，死後要有審判，死後要下地獄，最後經過白色大寶座的審判進入火湖中永遠受痛苦，這個結局誰也逃不了，何等可怕！不管是有地位的，沒有地位的；有學問的，沒有學問的；有財富的，或是貧窮的；是健康的，或是殘廢的，只要是人最終的結局必要死，這是人的必經之路。

世上的很多帝王將相都想長生不老，結果他們還是死了。不想死，也得死；怕死，還得死；任何人逃不出死的結局，這是肯定的。一死，一切的雄心壯志、希望和前途都成了肥皂泡。帝王不能作帝王了，只不過是一代天嬌；英雄不再是英雄了，一切的功績，逝者如斯夫了。正如聖經上說：“塵土仍歸於地，靈仍歸於賜靈的神。”（傳 12：7）

既是沒有人不死的，我們也是個人，因此說，死的結局也在等待著我們。感謝讚美主耶穌！他不叫我們死、不叫我們下地獄、下火湖，他救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脫離神永遠的審判。他被釘在十字架上，捨命流血，付出生命的代價，把我們從律法的咒詛下贖了出來；把我們從罪惡裡面、從滅亡的路

上、黑暗的權勢下救了出來，拉了回來，回到神的面前，從新蒙神的恩典、得著神的生命，在神的生命裡面從新享受神給我們的祝福，有恩惠、有平安、有喜樂；在神的生命裡面，我們和神的關係恢復好了、與人之間、與萬物之間都沒有矛盾、沒有衝突了，只有生命裡面的平安、喜樂，我們信耶穌所得的就是這一個恩典。

4、活在基督裡就不畏死亡

弟兄姊妹！我們若認識了這一點，只有肝腦投地的伏在神的面前說：“主阿！你的恩典太大，我沒有辦法補還，因著你的愛和你給我的恩典，天天為你活著；真是你有需要的話，就是粉身碎骨我也願意；我要忠心的跟從你；天天追求你，在我有限的年日中，將每一分每一秒都擺在你面前來感謝你，讚美你，恐怕也不夠。”為什麼呢？這是一個大恩典哪！若不是主耶穌基督救了我們，我們的命只有死，只有滅亡。我們就是再健康也活不了二百歲；我們就是再有學問，學問也不能保證我們不死；我們就是當了大官，有權有勢，權勢也不能救我們不死，還可能死的更快一點。

感謝主！主耶穌遇見了我們、救了我們，那一個死亡的結局與我們沒有關係了；那一個滅亡的命運對我們結束了；那一個下火湖的危險對我們來說已經過去了。我們再也不懼怕那個死了，因為神在主耶穌基督裡面把他那寶貝的生命賜給了我們，我們得稱為神的兒女，成了神的後嗣，與基督同為後嗣。（參：約 1：11-12 羅 8：16-17）

今天我們站在主耶穌基督這一邊，神賜給了我們生命的權柄，我們就不怕死了。聖經說：“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穌裡的，就不在定罪了，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裡釋放了我，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羅 8：1-2）

我發現很多基督徒在臨終的時候，安安然然、歡歡喜喜、快快樂樂的，沒有愁苦、沒有懼怕，就是這個原因。

我記得在一九五三年的時候，我還年輕，在南方一個地方傳道。有一天，一個姊妹跑來找我。他說：“你趕快到我家裡去，我的爸爸，已經喊叫三天三夜了。他光喊叫說：《有人來抓他、有人來捆他、有人來拉他，孩子們！來救救我吧！》我真是害怕的很！也沒有力量救我的爸爸。你去為他禱告，求主救他吧！”於是我就帶著二個弟兄去了。

他在房間裡面正躺著，我一看他的面孔、那個樣子，就心裡害怕，汗毛都豎了起來，那種可怕的样子，無法形容。他口中一直喊叫說：“快救我！他們抓我了，用繩子捆我了。”總是這樣喊叫。我沒有辦法，只好為他禱告，他才平靜下來。

我就把福音傳給他，叫他相信耶穌，向耶穌認罪。他就一樣一樣的認罪，大約經過四個小時的認罪，真是奇妙的很！

他說：“我裡面不感覺有罪了。”

我說：“你相信耶穌吧！”

他說：“我相信。”

我說：“你願意相信耶穌的十字架嗎？”

他說：“我感謝耶穌！謝謝耶穌為我釘十字架。哎呀！耶穌真是我的救主，是我的救命恩人，主救了我。”

他講了這幾句話，面色完全變了，非常安祥、非常喜樂。本來是灰色，害怕人的樣子，是鬼的樣子，真可怕的很！當他認識耶穌認罪以後，馬上臉上顯出平平安安的樣子、歡歡喜喜的樣子、柔柔和和的樣子。並用非常溫柔的聲音跟他兒女說：“孩子我要走了，你們不要哭；也跟你媽媽講不要哭；跟你弟弟講不要哭。你們看那穿白衣服的人，那麼好看，歡歡喜喜的接我來了。”他這樣說著說著把眼睛一閉走了。那面孔比活著的時候還好看，紅光滿面；本來病了好多天，一點沒有紅色，全是黃色。蒙了主的恩典，承認主的名以後，人雖然斷氣了，臉面卻變成紅色了。他的兒女們不但沒有哀哭，反而滿口讚美主。她把媽媽、弟弟、妹妹喊來，他們一同跪在她父親的床前，全家都信了主，大聲讚美主！

這是我親眼見過的一件事情，我明白說：主耶穌的恩典是何等的大呀！相信耶穌的人不是死了，是睡了，睡的是舒服甜蜜。就好象說：《不要打擾他，叫他多睡一會吧！那種安祥的面孔。》這說明基督徒已經勝過了死亡，所以我們對生、死應該有一個正確的觀念。

一個得著主復活生命的基督徒就是不怕死，對於死來說已經置之度外了。若有人說：“你要再信耶穌，我要捆綁你。”他就會說：“你想捆，就捆吧！你一捆我就從主得著了恩典。”若有人說：“你若再信耶穌，我要把你關進監牢裡去。”他就會說：“只要夠關的條件，你就關吧！你一關我就能和我的主表一表同情。”若有人說：“你要再信耶穌，我要殺你的頭。”他就會說：“領導！我謝謝你，因為我的盼望就是到神那裡去，與他在一起永享快樂。”不管人對我們說什麼，叫我們遇見什麼環境，我們再也不害怕了，因我們知道，我們的主已經勝過死亡，我們的肉體就是死了，那不是死了，乃是靈魂到主那裡與他同在去了，肉體好像睡了一樣。

前些日子有個作官的人找到我，說：“我們不防礙你的信仰，但你要聽我們的指揮，到我們指定的範圍過你的宗教生活。你是講道的，你可以隨便講您的聖經，就是不能在我們指定範圍以外傳福音。為什麼我們要這樣講呢？因為我們是執行神旨意的。”

我說：“你說這話我不明白，你是在世上作當官的，怎麼執行神旨意呢？你信不信神哪？”

他說：“我不信神。”

我說：“你不信神，怎麼講這話呢？”

他說：“我們尊重你們的信仰，遵守你們聖經上的教訓。”

我說：“什麼教訓呢？”

他說：“你讀過羅馬書十三章嗎？”

我說：“我讀過了。”

他說：“羅馬書十三章說：在上有权柄的，人人當順服他，因為沒有權柄不是出於神的。我們的權柄也是神給的，你當聽我們的話，當順服我們。我們佩劍不是空空的佩劍。因為神給我們權柄叫我們管你們的。你不聽我們的話就是不聽聖經；你不聽我們的話就是違背神的旨意，對不對呀！”

哎呀！他說著我聽著，我心裡頭在想：“他是想用聖經把我的信仰壓倒。我不聽他的話就是違背聖經嗎？我的信仰就不正確了嗎？我不聽他的話就是違背神旨意嗎？這不就是犯罪了嗎？”正在思想的時候，聖靈就藉著聖經上的話開導我的心，就叫我明白了神的心意。

我說：“同志！你對聖經讀的還不夠熟。”

他說：“我怎麼不夠熟，我會背下來了，你怎麼沒背下來。”

我說：“你對聖經再熟，還不會講，為什麼把聖經領會錯了，也講錯了。我承認你的權柄是神給你的。我的神不給你權柄你無法干涉我，甚至說，你連問也無權問我，是我的神許可你來管理我的。”

他說：“對呀！神叫我來管你，叫你聽我的話，到禮拜堂裡去。”

我說：“但是，你卻忘記了一點，你把權柄用錯了，越規了，超過了範圍之外。聖經是怎麼說的呢？“作官的原不是叫行善的懼怕，乃是叫作惡的懼怕。……因為他不是空空的佩劍，他是神的用人，是伸冤的，刑罰那作惡的。”你們當執行你們的權柄，去刑罰那些作惡的人、去管小偷、去管扒手、去管打架的、去管貪污的、去管那些行賄施賄的人……等等去管這些事情。我們這些信耶穌的人是行善是行惡？我問你，我在什麼地方傳耶穌，說：“你犯罪去吧！你不要聽政府的話；你不要聽廠裡制度；你不要聽老師的話；你不要聽父母的話。我有沒有這樣講過？”

他不講話了。我接著說：“我們信耶穌傳真道，不但叫人得生命，也因這生命叫人行善、叫人做好人、做個良好的公民、做一個孝順的子女、做一個很好的學生、做一個很聽話的工人、作一個優秀的職員，這能是作惡嗎？我們沒有作惡，我們是在勸人行善，你們怎好管我們呢？你們真要管我們，是你們違背了聖經，是你們干犯了我們的信仰。再重一點說，是你們違背了中央的憲法。”

他這一聽把眼一瞪，說：“你當然比我會解聖經了。”

我說：“不是我會解釋聖經，而是聖經把你關起來了。”

於是他把面孔一板的說：“你要知道我有權柄，你若不聽，我把你關起來。”

我說：“我承認你能管著我，但我也沒有給你作對，是你提到了聖經，我們就談談聖經上的話嗎！”

他說：“我不再給你談聖經，你若聽我的話，我就有權柄判你的刑。”

我說：“我也承認你有權柄判我的刑，但我沒有犯什麼法啊！”

他說：“你再不聽，一直對抗到底，我就用權柄殺你的頭。”

我說：“朋友！如果你能殺我的頭，我就跪下來，磕一百個響頭謝謝你。”

他說：“你這是怎麼意思呢？你發神經病了嗎？”

我說：“沒有發神經病。”

他說：“你為什麼講這話呢？”

我說：“如果你不砍我頭的話，我在世上活十年，二十年，到將來見主面時，我可能會軟弱、可能會失敗、可能會得罪神。當我見神面的時候就不能得賞賜了。今天你因我傳神的道，傳神的話，把我殺掉了，我可以百分之百的在主那裡得冠冕、得賞賜了。我毫無疑問的說：『主阿！你把冠冕給我吧！因為我現在沒有軟弱。在受逼迫的時候為你流了血。』主當然給我賞賜了。”

他說：“哎呀！你們這些信耶穌的人哪！沒有辦法對付你們，你們真是狡猾的很！”

我說：“不是狡猾，我們是堅守信仰啊！”

以上我談到這個事情是什麼意思呢？不是說能和人爭辯就好了。而是說，我們為主的緣故、為信仰的緣故，就是肉體死了，也是滿了歡喜快樂。巴不得這一天臨到我們，我們真有福了。

各位青年弟兄姊妹！我們要明白，我們所蒙的恩典是何等的潔大、是何等的真實！用我們這乳口沒有辦法將神的恩典說清楚。為著神愛我們的愛，今生在世上為他而活著，再沒有我們自己的揀選了。主若喜歡叫我們面對死亡，那不是死了，那是榮耀、那是幸福。為什麼呢？我們在世上有軟弱的時候；有貧窮的時候；有失敗的時候；有傷心的時候。有一天主叫我們離開肉體到他那裡去，在他那裡沒有失敗、沒有軟弱、沒有痛苦、沒有黑暗，和主永遠在一起，多麼幸福的很哪！真像他的僕人保羅所說的一樣：“那是好得無比的。”

很多信徒，他們在受磨煉的時候，會憂鬱、會懼怕、會失敗、甚至會暫時遠離主。為什麼呢？因為不明白他為什麼信耶穌，也不明白信耶穌是得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只以為信耶穌是為了得屬地的好處，好像信其它宗教和拜偶像一樣，生活上沒有難處，能碰到一些好運氣。所以肉體上一受虧損，就灰心喪氣了。

錯了，完全錯了！我們要明白神把我們從滅亡裡救出來、把我們從罪惡裡救出來、從世界裡面救出來，哎呀！這麼大的恩典。我們做夢也沒有想到，主把這麼大的恩典給了我們這些無知的人、犯罪的人、軟弱失敗的人。我們想想看恩典大不大呀！

這麼大的恩典我們已經得著了。但是我們看見沒有？有很多的人在我們前邊，也有很多人在我們後邊，也有的人在我們的旁邊，他們還沒有聽見福音。他們聽不見福音怎能相信呢？不相信耶穌，他們的結局只好到地獄裡去。就為這一點，我說：“主耶穌啊！我應當終身奉獻給你，將我自己完全的擺在你面前，再苦也跟從你，也上算，也值得。這是我給同工們交通的第一點，就是我們明白，我們從主耶穌所蒙的是什麼恩典。

二、受神重托傳福音救靈魂

我與你們交通的第二點，就是說，我們不但蒙了神的恩典，重生得救得著永生了，更寶貝的是主把我們從眾人當中揀選出來，作什麼呢？要使用我們。主耶穌想藉著我們把他的福音傳出去、把他的恩言宣揚出去；藉著我們拯救更多的罪人，從滅亡的路上回轉。哎呀！這麼重大的使命托負了我們，這真是了不起的事呀！

1、保羅就是我們的榜樣

保羅每寫書的時候，開宗名義的說：“奉神旨意，蒙召作耶穌基督使徒的保羅。”（羅 1：1）保羅在他一生的工作中，很勇敢、很忠心，並且受了許多的苦。我們可從哥林多後書十一章裡看得清楚：不論在自然界、不論在屬靈界、不論在教會裡，他受的苦是最多的。這麼多的苦，都壓在保羅身上。

從他蒙召到為主殉道，在世上沒有過一天平舒的日子。可是他從來不灰心、不氣餒。越是受苦，勇

敢的心越強，一直勇敢的向前跑。他說：“這不是說我已經處著了，已經完全了，我乃是竭力追求，或者可以得著耶穌基督所以得著我的。……我只有的一件事，就是忘記背後，努力向前的，向著標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裡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腓 3：12-14）因為什麼呢？“只是我先前以為與我有益的，我現在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不但如此，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我為他已經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得著基督。”（腓 3：7-9）

他如果不蒙召，不跟從主耶穌，他在社會上是很有為的人。按政治地位講：他是羅馬民籍，他擁有羅馬政治、軍事世界的水準；按文化程度講：他二十五歲就被選為全國七十二議員之一，像我們中國的人大代表一樣。因為他是在迦瑪勒門下受教，學問豐富的很！擁有希臘文化世界的水準；按宗教講：他遵守律法的義是無可指摘的。他擁有猶太宗教世界的水準。他有希望達到大祭司的職位，成為全國最高的教授。

可是當他一蒙召，被神一揀選，他認識了耶穌基督，世上這一切都不要了，都當作有損的了。什麼議員！什麼大法利賽人！什麼大教法師！什麼大祭司長！……都丟棄了，都看作糞土了。誰能喜歡糞土呢？如果路上我們遇見一堆大糞，我們就會繞過去，離它遠遠的，並且還會說：“太臭了，太髒了。”甚至都不想看見它。

保羅為什麼看見世上這一切虛浮名利像糞土一樣的厭煩他、討厭他、離開他、遠避他呢？因為他發現了至寶。至寶是什麼呢？是救他的耶穌基督。所以他樂意放下世界上的一切，去應主耶穌的恩召。

主說：“他是我所揀選的器皿，要在外邦人和君王並以色列人面前宣揚我的名。我也要指示他，為我的名必須受許多的苦難。”（徒 9：15-16）

主對他說：“我差你到他們那裡去，要叫他們的眼睛得開，從黑暗中歸向光明；從撒但權下歸向神；又因信我得蒙赦罪，和一切成聖的人同得基業。”（徒 26：18）

主的呼召讓保羅放下世界上一切的虛榮、名利；原來認為與自己有益的，現在因基督的緣故都不要了，要一生一世跟隨耶穌走了，冒著千難萬苦、冒著百般試探、冒著死亡的危險，把性命置之度外。去做什麼呢？要傳揚耶穌，把耶穌基督的大恩典、把耶穌基督的福音傳到萬國去，傳到地極去。

所以任何艱難，任何困苦，任何危險，都沒有使他灰心、也沒有將他嚇倒。他說：“我們有這寶貝放在瓦器裡，要顯明這莫大的能力是出於神不是出於我們。我們四面受敵，卻不被困著；心裡作能，卻不至失望；遭逼迫，卻不被丟棄；打倒臺了，卻不至死亡，身上常帶著耶穌的死，使耶穌的生也顯明在我們身上。……。”（林後 4：7-12）

為什麼他在患難中還能彰顯神呢？因為他與神有親密的交通，始終活在神的愛中，他說：“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難道是患難嗎？是困苦嗎？是逼迫嗎？是饑餓嗎？是赤身露體嗎？是危險嗎？是刀劍嗎？……然而靠著愛我們的主，在這一切實可行的事上，已經得勝有餘了。因為我深信，無論是生、是死、是天使、是掌權的、是有能的、是現在的事、是將來的事、是高處的、是低處的、是別的受造之物，都不能叫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因為這愛是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裡的。”（羅 8：35-39）

他靠著基督的大能大力，開始在基督裡追求，一生大約三十三年的時間，一直在基督裡追求，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裡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直到他跑完了最後的路程，他唱出了得勝的凱歌：“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

存留。”（提後 4：7-8）主啊！這凱歌何等榮耀！這凱歌是世上的英雄能唱出來的嗎？是世上的豪傑能唱出來的嗎？是世上有學問的人能唱出來的嗎？是世上的君王、臣、民能唱出來的嗎？都不能唱出來。唯有得勝的基督精兵才能夠唱出來。

2、主耶穌基督偉大與真實

我讀歷史書的時候，發現法國從前有一個皇帝叫拿破倫，他在世界上非常有名望，是一個舉世聞名的英雄。但他是貧民出身，當過炮兵，很有本事、很聰明，很快就登上了皇帝的寶座。當了皇帝以後，馬上發兵，征服各國，用很短的時間征服了全世界。後來許多國家聯兵攻打他，把他打敗，但他只用二個月的時間，從新恢復了他的皇帝寶座，安定了他們的國權。

有一天晚上他在皇宮裡睡覺，天快亮的時候，他的一個護衛長很警惶的來到皇宮。拿破倫就問：“為什麼這麼警惶呢？”

護衛長報告說：“你的五十四警衛軍都已經變了，聯合起來準備殺你。你趕快起來跑吧！把你的衣服給我穿，我替你死。”

拿破倫說：“你這個膽小鬼，我不要你替我死，你的命是你的命，我的命是我的命。”

護衛長說：“他們是要殺你的，不會殺我的。皇帝！你不要再大意了。他們已經反了，都反對你，要殺你的頭，你趕緊跑吧！”

拿破倫不慌不忙的把衣服穿好，對護衛長說：“你把大門打開。”

護衛長說：“皇帝！不能打開，一打開他們就要衝進來了，因為他們都是帶著武器來的。”

拿破倫說：“不要緊，你只管把大門打開。”

護衛長把大門一打開，四、五千警衛軍，一齊擁進院內，高喊：“打倒拿破倫、殺死拿破倫、砍拿破倫的頭。”

這時拿破倫還是非常鎮靜的往臺上一站，說：“你們要殺我嗎？我就是拿破倫。眼睛從左到右的看了一遍，沒有一個人再喊了；他再從右到左的看了一遍，他們都往地下一跪，又高喊：“拿破倫萬歲！”他就這樣的一個小舉動使他們都轉變過來，又開始擁護他了。

這個故事很出名，顯得拿破倫很偉大。他只用眼光把反對他的警衛軍都能轉變過來。在幾分鐘前都在高呼要殺他，幾分鐘後都翻過來崇拜他、擁護他。他是這樣一個有魄力的偉大人物，真夠偉大了，當時很多人崇拜他。

幾年後，他又與英國交戰卻失敗了，被英國人捆綁在一個小海島上面，周圍有部隊把守，不許他自己的人靠近他，把他囚在那裡。因此就憂鬱生病，臨死以前，他大聲喊了幾聲說：“拿撒勒人耶穌啊！我承認你是得勝者，我拿破倫是失敗者。耶穌啊！你不過是一個木匠，是普通勞苦農民；你不過工作了三年之久；你沒有學問；你沒有一兵一卒；你沒有動一刀一槍；你是被人當作罪犯釘在十字架上死的。可是到現在已經一千多年了，全世界各民族當中，千千萬萬的男男女女都崇拜你、都相信你、都跟從你。並且在這跟從你的人中，有地位的，沒有地位的；有學問的，沒有學問的，都情願為你死。

我拿破倫當皇帝時，那麼多人擁護，也有很多人願意為我死。現在我被囚在這裡，快要死了，有幾個男女紀念我拿破倫？等我死了十年，二十年，三十年以後，恐怕紀念我的連一個也沒有了。因此說我拿破倫是一個失敗者，拿撒勒人耶穌！你是一個得勝者。”大喊氣絕而死。

果然不錯，到現在還有幾個人崇拜拿破倫呢？還有幾個人願意為拿破倫死呢？恐怕連一個也沒有了。但是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是一個窮苦木匠的兒子，為了傳揚天國的福音，很多人反對他；很多人輕視他；很多人否認他；許多人辱罵他，到最後被人當作罪犯釘在十字架上，已經死去一、兩千年了。全世界萬國萬民中那裡沒有基督徒？那裡沒有教會？到處都是。那一種人士中、那一種階層裡都有相信耶穌的。不但是貧民百姓、受苦大眾相信耶穌；大有學問的人也信耶穌；有地位的人也信耶穌；有權勢的人，包括帝王、將相也有相信耶穌的。這是為什麼樣呢？

這說明耶穌的偉大和真實；這說明耶穌真是基督，真是神的兒子；這說明主耶穌死而復活的生命能力的浩大。主耶穌雖然被人當作囚犯釘死了，以判國的罪名處了死刑。但他那無罪的生命能力在人靈魂的深處越來越被尊重，越來越放光芒。因此千千萬萬的人來尋求他、來崇拜他、來跟從他、甘願為他犧牲。

我們所信的主這麼偉大、這麼真實、這麼崇高、這麼的尊貴、榮耀。就是這樣的主愛上了我們、揀選了我們、來尋找我們，並且找著了。叫我們去傳揚福音、去報告好消息，使他所造的人類都相信神、歸向神、榮耀歸給神。我們想過沒有，這樣的地位是何等尊貴；這樣的職份是何等重要，什麼人可以比得上呢？

3、傳福音的腳蹤何等佳美

拿一個很普通的例子來說明吧！假若國務院通知你，到國務院來作警衛，你是什麼心情呢！甚至你要好幾天也睡不著覺。“哎呀！我這個小百姓，生在農村裡面，國務院怎麼知道我的名子呢？怎麼叫我到國務院當警衛呢？”你真是跳起來，要發瘋了，認為：“真幸福的很阿！我能為國家，為最高的機關作警衛，真是一步登天了。”

在世界上，上級能夠看重，就是那麼的榮耀，何況創造天地萬物的主宰，萬王之王找著了我們，托負我們辦一件事情呢？我們想到沒有！這個地位是何等的尊貴。

我曾經說過：不要看我這個窮傳道的，說老實話：就是總理跟我換換地位，我都不換。我不是在說狂話，我不是在說驕傲的話；總理算得什麼！我們想一想：在世界上當總理，好是滿好，幾十年後還得死吧！躲不過死這一關。第二，當一個總理能夠治國好國家，為人民造福是不錯，但是能夠把一個人的人生改變過來嗎？能夠給人帶來永生的盼望嗎？能夠使人免去永遠的審判嗎？恐怕不可能了。

一個好的總理要把國家治理好，憑著什麼呢？憑著四件事就可以了。第一有嚴明的法律；第二有良好的教育；第三有強大的軍隊；第四有雄厚的國民經濟，憑著這四樣就可以把國家穩定下來。但是一個人的人生沒有改變過來，仍然是悲觀的，他該犯罪還是犯罪；該偷盜還是偷盜；該自殺還是自殺。所以利用這四樣，卻不能改變人的根本問題，反而犯罪、自殺律越來越高。

美國很富裕，沒有窮人，富翁多的很！但美國的自殺人數最多。在這些自殺的人中，百萬富翁的人

自殺的最多，為什麼呢？是因為人生空虛的緣故。雖然有吃、有穿、有玩、有用，都享受遍了，人生還是空虛，沒有辦法補滿這個空虛。人生難道光是吃喝、穿、玩的問題嗎？不是的。外國人喜歡旅遊，因為老了，有錢沒地方用，拿著錢到各地方遊山玩水吧！能使心靈滿足嗎？不可能的。玩樂夠了還是虛空。因為生命不在乎家道豐富。但是我們這些窮傳道的人，在人看算不得什麼；但在改變一個人的人生觀上看，可真了不起。只將基督的福音講出去，就能把一個浪子找回來；能叫小偷、扒手信了耶穌，他就不偷了；能叫一個思想悲觀的人變成樂觀而不自殺了……，因為他的生命從根底裡改變過來了。

我親身體驗過的，就是我的侄子，是我妻子的弟弟的兒子。他父親是作官的，在中等城市做法院的副院長。一身兼幾職，一個是法院的副院長，一個是派出所所長，一個勞改大隊隊長。這三個職務都是改造人的官職。但是他的兒子他卻管理不好，在他住的城市裡是個流氓頭子，整天打架、賭博、濫交作亂，越來越壞的很！按經濟說：一點不缺少；按政治地位說：也是夠高的地位了，可是父親管不住孩子，孩子不聽父親的話，使一個應該和睦相愛的家庭變成一個猶如仇敵冰冷的家庭。

直到一九九十年的時候，他們實在沒有辦法再過下去，他爸爸也生得實在想死，他媽媽看見這個光景也逐漸再消瘦，孩子在全國各地到處亂跑，雖然家中兩千元，三千元算不得什麼，但也被孩子花得及乎空了底，那時就處在這樣的光景下。

這時候，我的侄子裡面感覺痛苦的很！沒地方去，後來就到了我家。他的意思是這次見見姑姑、姑夫，就自殺了結自己的終生。沒有想到，就在這個骨節眼上神憐恤了他，在我家裡面蒙恩得救了。從此不但改變了，改變的還很徹底。不但沒有了悲觀的思想、沒有消極的思想；在生活上好像另外換了一個人一樣；並且世上的工作不幹了，也不作流氓了，而為主傳起福音來。他原來一起賭博的三個朋友，他回家後不到三個月都信主歸正了。

他才二十八歲，他的人生是誰把他改變過來的？他父親是個官，不是沒有地位；不是沒有知識；不是沒有學問；不是沒有權勢，都有。只能管著看守所的人；管著監獄裡的人；管著勞改隊的人，卻不能把孩子管好。不但管不好，反而更加敗壞，到最後及乎走向絕路。

可是，我們這些信耶穌的人，這些窮傳道的，一個姑夫，一個姑姑把耶穌介紹給他，也沒有給他講更深的道理，他只看到我們家裡的生活情況，那樣依靠主彼此相愛的和平生活，家裡沒有分爭，沒有好的經濟條件，沒有好的住舍，沒有好的政治地位。他發現這裡面有個人生的寶貝，這個寶貝是什麼呢？就是耶穌基督。信了耶穌基督就等於進了天堂。他說：“從前我不信天堂、地獄，我到你們家來一看，天堂如果有的話，你們家就是天堂；如果有地獄的話，我們家就是地獄。因為我父親和母親整天吵架，我和父親吵，我和媽媽吵，我和妹妹吵，我們家裡沒有一天太平的日子。茶瓶、碗、盤子不知換多少批了。吵起架來爸爸摔，媽媽摔，吃飯不注意爸爸拍桌子，我也拍桌子，一直弄得亂七八糟，就是這樣光景，沒有太平，沒有平安。

他因為看見了，一個信主耶穌的家庭和不信主耶穌的家庭的生活不一樣，所以他願意來到神的面前，承認自己的罪，接受主耶穌基督為自己的救主而蒙了恩典。蒙恩以後他徹底的改變，是神把他改變過來的。任何經濟力量、教育力量、法律力量，都不能將人改變過來，唯有主耶穌基督的福音才能

將人的心改變過來。

從這裡可以知道，我們傳福音的價值是何等大呀！作一個福音使者，被主選召叫我們傳福音，救罪人，這個力量是何等大呀！

從前有一個國家，是最富強最太平的。整個社會沒有小偷、沒有扒手、沒有打架鬥毆的、沒有強盜、沒有土匪。上至君臣，下至百姓都是奉功守法，安居樂業。真正達到夜不閉戶，道不拾遺的地步。

其中有人問他們說：“你們的國家怎麼這樣康泰？國家這麼小，經濟也不是那麼富裕，怎麼這樣好的很呢？”他們就說：“來！我領你們看一看就知道了。”

問說：“叫我們去看什麼呢？”

他們說：“到監獄裡去看一下。”

回答說：“監獄不是好地方，是處罰罪人的地方，叫我們去看什麼呢？”

他們就一同到了監獄門口，將門打開。一看不是監獄，就說：“怎麼把我們領到這地方來了。”

他們說：“這就是我們的監獄。”

什麼監獄？就是禮拜堂，就是講道的地方。不管什麼人偶然犯罪了，我們不用刑罰對待他，把他帶來有吃有住，再傳福音給他，領他信耶穌。叫他向耶穌悔改，不是向政府悔改、不是向父母悔改、不是向首長領導悔改、而是向耶穌基督悔改，我們就用這一個辦法。他來的時候是不信耶穌的，不能再讓他不信耶穌出去，直到他悔改信了耶穌再讓他出去。

我們就這一個法律。一般不判刑，也不嚴刑懲罰，死刑很少。一般的犯罪都到這地方來，把福音講給他聽，為他禱告。一個人禱告不行，二個人為他禱告；二個人不行，三個人求主救他，叫他真正蒙了恩典，在主面前認罪悔改了，好！他的刑期滿了，釋放他。

這樣，他出去以後還能犯罪、作惡嗎？不但不犯罪作惡，卻成了好人，還勸別人不去犯罪；他不但打架，還勸別人也不要打架……，不知不覺將和睦的種子，將平安的種子撒出去了，就結出平安的果子來。就這樣，在我們的國家裡面才有這樣美好的光景。

4、救靈魂是神的偉大使命

我講這個見證並不是講太平的問題，而是講我們當怎樣盡本分的問題。弟兄姊妹！我們被主選召，他要使用我們。我們想到沒有？受著萬王之王托負所作的工作，是何等的偉大、何等的崇高、何等的榮光！

的確不錯，我們的主太偉大，他托負我們的工作也太偉大。前些年，有人叫我在我們那個大地區裡面當政協委員，雖然報上去三個名子，就批下來我一個人。他們拿著用紅綢子包著的有一個偉大人物像的獎狀，由居委會主人、居民幹部領著，到我家裡報喜來了。

那天我不在家，我的姊妹在家。他們一進門就喊著我的名子，說：“我們向某某人報喜來了。”

我的姊妹說：“你們報什麼喜？”

他們說：“你的愛人，這一次中舉了。在咱整個大區裡面幾百萬人選代表，報上去三個人，只有你

愛人一個人被批准了，多麼光榮的很哪！第一，送一張偉人獎狀；第二，被認為本區的宗教代表；第三，身兼本區基督教三自委員。”

我的姊妹一聽，就哭了。因為一個認識神的人，就不認為這世上的虛榮是美好的，反而是羞辱的。於是我的姊妹說：“我真謝謝你們！這樣責任，我們真不配。本來是應當聽你們的話，為人民服務，可是我的丈夫他的思想不大好，不會為人民辦事，他一腦子耶穌，你們是不大歡迎耶穌的。”

他們說：“那不要緊，我們尊重他的信仰。”

我的姊妹說：“不過他呢？除了耶穌以外，他什麼也不懂得，只會勸人信耶穌。政策問題他不理解，恐怕把政策領會錯了，傳達錯了，那一來的話，就違背上級政策了。對人民沒有益處，還會有害處，這樣我們謝謝你們，你們把這責任拿去吧！給思想好的帶吧！”

他們就沒有什麼可講的了，反而流著淚說：“對不起你們！從前的事我們沒有給你們平反，你們不要計較。”

我的姊妹說：“我們從來不會計較。我們若計較的話，早就上訴了。我們從來沒有上訴過，因為我們知道，這是我們應當走的道路，這是耶穌的恩典臨到了我們。”他們沒有辦法，只好退回去了。

如果我的姊妹對主沒有認識的話，恐怕口裡說不接受這個虛榮心裡也發癢，因為這麼好的機會，能當上一個大官，不比信仰好嗎？有了官職，誰還敢違反我的信仰，誰敢輕視我的信仰？沒有人敢敵視我了。

但是這些虛榮在我們心裡已經沒有分量、沒有地位了，因為那不是救人的方法，那不能救人。當政協委員有什麼了不起的！當主席能不能救人？當總理、當宰相，能不能救人、當皇帝國王，能不能把一個靈魂救出來，不可能的。那不是一個真正救人的道路。

今天主耶穌找到了我們，把救人的使命給了我們：我們不用法律，因為我們也沒有法律可用；我們不用經濟收買人，因為我們也沒有那麼多的錢；我們更不會用教育說服人，因為我們沒有那麼高深的文化知識；我們更不用武力征服人，因為神不允許我們那樣作，我們就會把福音傳給人。人聽見福音以後，只要肯相信耶穌，肯承認耶穌的名子，認罪悔改，把人生改變過來；把生活行為改變過來；把人生的方向改變過來就好了。不但能將這一切改變過來，更重要的是他不再滅亡，反而得著永生，這個工作是何等的偉大阿！

主耶穌說：“人就是賺得全世界，賠上自己的生命有什麼益處呢？人還能拿什麼換生命呢？”（可8：36-37）可見一個靈魂比全世界都寶貝，是那樣的貴重。若是地球壞了，神有能力再創造一個。一個人若是不信耶穌，死了靈魂就要滅亡，神沒有辦法再把他的靈魂救出來，因為神是活人的神，不是死人的神，再者神不會用強制的辦法違背人的自由意志。所以人在活著的時候不信耶穌，死了以後只有下地獄，等候以後永遠的審判。神不會再從地獄裡把他解救出來的，這是神的命定。

因此，我們趁著還有今日，受著神的托負，盡我們當盡的責任，忠心於我們的主，把主耶穌基督恩惠的福音傳給一切活著的人，叫他們信耶穌得著永生，不被定罪，將他們的人生徹底改變過來，能夠到天堂裡面去；能夠到永生裡面去；不下地獄，不下火湖裡面去。這個工作多麼偉大！

世上的一個革命者，能把人從貧苦裡面、從壓迫裡面救出來，進到一個自由、平等的環境裡面，提高了人身地位，享受了幸福生活。但是這樣的美景不過三、五十年，年紀一老就不能享受了，死了以

後就更不用提了。何況世上的美福就不能達到這個地步呢！就是革命成功了，有的十年、八年；有的三十年、五十年就變了；有的革命雖然成功了，反成為罪人了，所以說人是靠不住的。

但我們勸人信了耶穌，蒙了神的恩典以後，永生永世不再滅亡。因為他得著了神那永遠的生命，再也不能滅亡，將來可以到永生裡面去，到天堂裡面去，何等的有福阿！不但將來靈魂不再滅亡，今世的人生也能徹底改變：不再犯罪、不在作惡、不再貪心、不再爭執，在社會上是一個很好的公民了。因為有主的同在，再危險也不再害怕了，這種人生太偉大了！

我不是再講故事、不是再敘學說、不是再講道理，而是說的實際情況。我們看見沒有？如果我們看不見靈魂的寶貝，就是我們為主傳福音，也要灰心，也會失望，也會手扶著犁向後看，要羨慕世界，要體貼人情，要自愛自憐。可能會說：“主耶穌阿！我不再為你傳福音啦！我在社會上還有好家庭，還有好朋友，可以做些生意發個財，蓋幾間樓房，作一個在社會上有地位的人也可以嗎！”

有一首詩歌裡是這樣說：“有一條路，需要我們去走，有人看了看，有人走了個頭，有人走了十分之九……。”為什麼走十分之九還要落下去呢？因為他沒有認清他的方向；沒有看見靈魂的寶貝。所以傳福音，救靈魂，看人的生命為寶貴，是何等重要的事！

三、不計代價去拯救靈魂

讀經：

主耶穌說：“因為天國好象家主清早去雇人進他的葡萄園作工。和工人講定，一天一錢銀子，就打發他們進葡萄園去。約在巳初出去，看見市上還有閑站的人，就對他們說：“你們也進葡萄園去，所當給的，我必給你們。”他們也進去了。約在午正和申初又出去，也是這樣行。約在酉初出去，看見還有人站在那裡，就問他們說：“你們為什麼整天在這裡閑站呢？”他們說：“因為沒有人雇我們。”他說：“你們也進葡萄園去。”到了晚上，園主對管事的說：“叫工人都來，給他們工錢，從後來的起，到先來的為止。”約在酉初雇的人來了，各人得了一錢銀子。及至那先雇的來了，他們以為必要多得，誰知也是各得一錢。他們得了，就埋怨家主說：“我們整天勞苦受熱，那後來的只做了一小時，你竟叫他們和我們一樣嗎？”家主回答其中的一人說：“朋友！我不虧負你，你與我講定的，不是一錢銀子嗎？拿你的走吧！我給那後來的和給你一樣，這是我願意的。我的東西難道不可隨我的意思用嗎？因為我作好人，你就紅了眼嗎？”這樣，那在後的將要在前，在前的將要在後了。”（馬太福音 20 章 1-16 節）

1、為主工作不計算代價

主耶穌說這一個比喻很有道理。就是家主要找到葡萄園裡作工，從早晨就去雇人，講定一天一錢銀子的工價；到中午還有人在那裡閑站，叫他們也到葡萄園裡去作工，也是講定一天一錢銀子的工價；到下午五、六點鐘快下班的時候，還有人在那裡閑站，也召他們到葡萄園裡去作工。

這些最後進去作工的人沒有和家主講價錢，因為一天八個小時才能得一錢銀子，一個小時不過只能得到一分多銀子，恐怕還拿不到這麼多銀子，還有什麼意思再講呢？因著主人看得起叫到葡萄園去作工的緣故，就拼命的幹，可能家主看我殷勤的作工就憐恤我。

到收工的時候，主人說：“叫工人都來，給他們工錢，從後來的起，到先來的為止。”約在西初雇的人來了，各人得了一錢銀子。可能因著他們不聲不響的作工，不是為著工價而作工，蒙了主人的悅納也給他一錢銀子。

先到葡萄園作工的人看見說：“哎呀！他幹一小時活，給他一錢銀子，我幹八小時活，起碼給我一兩銀子吧！最少也給我八錢銀子吧！”到了拿錢的時候，還是只得一錢銀子。他們就不滿意地說：“你這個主人太不公平，太沒有良心：他給你幹一小時，你給他一錢銀子，我給你幹八小時，也給我一錢銀子，這太不公平了。”

主人說：“你不要埋怨，因為你和我講定一天一錢銀子，我給一錢銀子並沒有虧負你，非常公道。他幹一小時活，因他沒有和我講價錢，我看他幹活很賣力，所以我給他一錢銀子，這是我願意給他的，用不著你來批評我。給你一錢銀子也是應當的，我給他一錢銀子是我多給他的恩典。他雖不應當得，我作了好事，你就紅了眼嗎？他很忠心努力的幹活，他也應當得這一錢銀子，你拿你的走吧！”

最後主說：“有許多在前的將要在後，在後的將要在前。被召的人雖多，選上的卻少了。”（太20：16）

這裡告訴我們說：去到神家裡面、去到神國裡面、去到神工廠上面的工人多的很！但是還有很多工人禱告說：“教會荒涼，禾場荒涼，缺少工人。”我到各地看一看，工人真是不少。奉獻的弟兄姊妹太多了，都是青年人。

我到南方海島地方去工作，他們的聚會開放一點，家庭聚會一般有七、八百人，有的地方裝上擴音器。有一次我數了一下，在這幾百人中只有二十多個上年紀的人，其它都是青年人。當我問他們說：“誰願為主奉獻傳福音？”幾乎都舉起手來。我又問他們說：“你們讀過一遍聖經的舉手？”他們沒有人舉手。我感到奇怪，難道他們都沒有讀過聖經嗎？又一轉念，不可能，我再往多處問一問，說：“你們讀過兩遍聖經的舉手？”他們還沒有人舉手。我又問：“你們讀過三遍聖經的舉手？”他們還沒有人舉手。我又問：“你們讀過五遍聖經的舉手？”只有幾個人舉了手。我沒有再往下問，因為我已經清楚，他們至少也讀到六、七遍以上了。哎呀！我真高興的很！他們是這樣拼命的讀聖經；這麼多青年人願意奉獻事奉主，真是寶貝極了。

過了兩年，我又去這個地方，情況完全變了。聚會時信徒稀少，沒有那麼多了。在開始聚會五分鐘以前，屋子裡還是空的。五分鐘左右人都來了。來了以後，都坐在門口，不往裡面坐。負責人一而再的催，他們也不肯往裡邊坐，門口坐得滿滿的。我覺得他們怎麼這樣謙卑的很！也感到不大正常，這是什麼意思呢？不管如何我就開始聚會了。

等到散會前五分鐘左右的時候，我發現他們都在看手錶，急得連身子都在晃。看看外邊，看看裡邊，看看手錶，我一看這種光景也沒有力量講了。我還沒有禱告完，他們就喊阿門！負責人還沒說散會，他們哄的都走掉了。

我問負責的弟兄說：“現在教會為什麼這個情況呢？”

他說：“我也沒有辦法，也講不出所以然來。今天晚上，你到我家裡住，一看你就明白了。”

我不知道那是什麼意思，我就去了。他的兄弟在隔壁住，也是教會的負責弟兄。現在已經不再負責任了。他不是因犯錯誤不負責任了，而是沒有工夫負責任了。從晚上十點半鐘到早晨四點三刻，他弟兄家裡的機器沒有停止過。我忽然明白了，他們都辦起了家庭小工業，都去作工賺錢去了。

我第一次去的時候，個體戶還沒有開放，只有集體工廠，沒有私人企業，只好上班。給公家幹活，八小時工作制，下班沒有事幹，就去聚會，叫神祝福，說：“主啊！叫我幹的活輕一點、叫我坐辦公室、叫我的工資高一點。”只有尋求主、事奉主，因為在世上活著沒有意思。整天忙個不停，一月才幾十塊錢。“主啊！你快來吧！我不願意在世上活了，要奉獻為你傳福音。”那時的奉獻和熱心是在這種情況下發的。

當環境一開放，可以自己辦工廠賺錢了，就一個一個的離開了教會、離開福音的工廠，去辦自己的事業。何等可惜！的確被召的多，選上的少了。

2、將心完全交給主

總結以上情況，中國的福音工作，大城市不如小城市；小城市不如鄉鎮；鄉鎮壓不如農村；農村不如山區。因為大城市比小城市的生活好；小城市比農村的生活好；農村比山區的生活富裕。這樣看來，肉體生活的好壞與社會的發展直接影響著信徒靈命的長進。

早幾年我到偏僻的山區裡去傳福音，他們的生活貧苦的很！住的是窯洞，吃的是簡單的飯，也沒有菜，誰捨得吃雞蛋呢？都拿去賣掉好招待客人。可是他們教會的屬靈生活真好，屬靈空氣濃厚的很！神也與他們同在。雖然外邊有三自的逼迫，他們也不害怕，照樣聚會事奉神。福音工作在他們當中真是興旺的很！三、四年的工夫信徒增加了好幾倍。

今天，主把福音托負給我們，我們被主揀選做福音使者，作救人靈魂的工作，這不是一個平常的工作呀！創造天地萬物主宰看中了我們；天國的君王看中了我們，叫我們獻身作他的欽差大臣，這個身份多麼尊貴、多麼重大、多麼榮耀。

天國的君王派我們傳他的旨意、傳他的福音，他不是看我們有沒有口才；不是看我們有沒有學問；不是看我們的家史好壞；不看我們的地位高低，而是看我們的心正不正、貞不貞；是否願意愛他；是否願意為他而活，奉獻忠身事奉他。我們的心被主看中後，主不缺乏口才；主不缺乏金銀；主不缺乏學問；主不缺乏任何權勢，所缺乏的是我們向他的心哪！

我們只要肯把這顆向主的心奉獻給主，主就要把我們選召出來大大的使用。一個奉獻的人，若不將心給主怎能算奉獻呢？奉獻的意思就是把心給主，沒有自己的意思了，任主擺佈，任主使用。神不是要我們的金銀；不要我們的時間，要的是我們這個人。世上有許多有智慧的、聰明的、有才幹的、有財富的、有地位的，神都沒有揀選他們，為什麼揀選我們呢？因為我們把心獻給主了，我們的前途就是主耶穌基督。所以主耶穌才看重了我們，把我們揀選出來作他手中的工具。

我就是一個沒有口才的人，你們就能聽得出來。從小說話就像一個結吧舌一樣，可主把我揀選了。

主與我同在，我就能為主傳福音；主不與我同在，我就講不出來。所以說，口才不是重要問題；學問不是重要問題；地位不是重要問題；環境也不是重要問題，神若叫我們做的話，他能從水中開道路；能叫沙漠裡面流出江河來，這是千真萬確的。

那為什麼很多人應該在前面卻落在後面了？為什麼已經被召來沒有被選上呢？因為他們注重代價、注意工作、注意報酬。我已經和主人講定一天一錢銀子，主人若不給我這一錢銀子的工價，這一天的工作不就是白乾了嗎！

我們千萬記住：一個人被主使用，不被主丟棄的秘訣，就是把心擺在主面前。不要重工作過於愛主；不要重恩賜過於愛主。只要是主的旨意，工作再難，我們也要去做；若不是神的旨意，工作再容易、人再歡迎，主沒有差遣我、主沒有感動我，我們就不要動，因為工作不是我們去做，而是主使用誰，誰就去作。我們再有本事，若沒有主的同在，我們也不能把一個人的靈魂救出來。

3、在乎聖靈和權能

有一位弟兄，他是做律師工作的，很會講道理，口才當然很好。他想把他的一個知己朋友勸說歸主，就與朋友一連講了六個小時的道理。講了之後，他的朋友就著他所講的道理一連提了二百多個問題，他都一一的作了解答。他說：“朋友！你信耶穌吧！”他朋友說：“你的道理講的真好，但現在我還不能相信，我的信仰還得保留保留。”

這個弟兄很傷心的說：“主啊！我不能為你工作，也不配為你工作，因為我用六個小時的工夫勸我的朋友信主，將你的道理都講給他了，也將他提出的問題解答清楚了，他仍然不能信你，給我答覆就是‘現在我不能相信。’若是這樣下去，我還傳什麼福音呢？”

我們傳福音，不是靠能答覆多少個問題；不是能和人會辯論，全在乎聖靈和權能。我們只要肯把福音傳出去，聖靈就要作工、聖靈就要感動他，叫他信耶穌。不管是傳給一個或兩個人，聖靈動工，他就悔改得救了，這不是我們的本事。神要我們的就是一個向著主的心、一個順服主的心、一個愛主的心，不是為了報酬。

彼得在五旬節以後，只不過把耶穌的十字架講出來，把耶穌的復活講出來，聖靈就動工了，結果講一篇道就有三千人悔改、五千人悔改，誰的能力呢？不是彼得有本事，是聖靈的工作。但有一點，就是彼得必須做順服的人，必須把自己完全奉獻給主。

彼得在五旬節以前，也是很愛耶穌，他所愛的，是愛耶穌的工作；是愛耶穌的偉大；是愛耶穌能行神蹟奇事；是愛耶穌有能力，這樣的老師真了不起，他能變五餅二魚叫五千人吃飽。我信靠他，一生一世的生活就有了依靠；他能叫死人復活、叫麻瘋潔淨、叫瘸子行走，這麼偉大的老師，我信靠他，一切都沒有問題了。所以彼得很愛耶穌，願意歸服耶穌，甚至替耶穌死也願意。

真愛耶穌嗎？按肉體說，他真愛耶穌。但他卻不知道愛的真實意義在那裡。所以後來當主受難的時候，在一個使女面前失敗的那麼可憐。使女說：“我看你和拿撒勒的耶穌是同鄉人。”他說：“我不是，我不認識他。”彼得一連三次的說不認識主，甚至發咒起誓的說：“我和這人沒有關係，不同鄉，我不認識他。”可憐不可憐哪！

彼得那麼剛強，那麼愛主，他的愛跑那裡去了？現在為什麼那樣軟弱，那樣失敗？因為他事奉的目的錯了；跟從的目的錯了；愛的目的錯了。他雖然錯了，但還有一點大的長處，就是他向主的心沒有錯。正因為此，當主復活以後，主特意的對幾個婦女說：“你去告訴我的門徒和彼得。”（可 16：7）感謝主！主又重新把他復興起來。

今天主選召我們，叫我們事奉他，不是叫我們為他作多少事業。我們能為主作什麼呢？就是世上的總統派我們到某某地方解決一個案件，恐怕我們就發慌了，因為我們不懂得如何去作。何況天國的君王派我們去救靈魂，仇敵是空中屬靈氣的惡魔，我們能作嗎？我們根本不能做。魔鬼能怕我們嗎？根本不怕。不要說我們這一個人，就是十個人，百個人，萬個人魔鬼也不害怕。自從始祖犯罪以後，全世界都臥在那惡者之下，我們這些小小的百姓算得什麼呢？

要想叫魔鬼怕我們，我們必須住在基督的裡面，讓神在我們身上彰顯出來。當我們與魔鬼爭戰的時候，不是我們與魔鬼爭戰，而是主與魔鬼爭戰。因為主藉著十字架已經打爛了魔鬼的頭，勝過了死亡的權勢。魔鬼在主的面前永遠是敗將。主的話是一把兩刃的利劍，能刺入肺腹心腸，甚至魂與靈、骨節與骨髓都能刺入剖開，連心中的主意和思念都能辨明，誰能不在神面前俯伏下拜呢？

4、脫離世界上的吸引

以色列百姓的失敗就在這一點上。他們不尊重神，也不怕神，一味的憑著自己的喜好而行，多次失敗，多次跌倒，多次得罪神。但是神還是愛他們，藉著先知多次向以色列百姓呼喊，說：“我的民哪！回轉吧！將你的心歸我。”（箴 23：26）

以色列人所犯的罪，主要是心沒有歸向神。總是一直在世界上、肉體上、財富上、享受上糾纏。雖然有個別的時候願意事奉神，好景不長，又認為巴比倫好；埃及好；亞述好，他們的經濟富裕；他們的勢力強盛；他們的生活舒服，能發財治富，能凡事通達，他們的家庭美滿，這是因為他們的神在賜福給他們，在保護他們，所以他們的神是真神，就去拜巴比倫的神；拜埃及的神；就與他們聯合，投靠在他們的蔭下。這是什麼原因呢？就是他們的心偏歪了。

正因這緣故，神的祝福就離開了他們。不但不祝福於他們，神也把他們丟棄了。你們既愛巴比倫，就讓巴比倫人將你們擄去，成亡國奴，在巴比倫受盡痛苦。正如詩人所說：“我們曾在巴比倫的河邊坐下，一追想錫安就哭了。”（詩 137：1）為什麼哭呢？因為在外邦受盡了痛苦，想起了錫安有耶和華的同在，怎能不哭呢？

我們也是如此，口裡說愛神好，在實際生活中卻是愛世界，以為世界好的很！有名、有利、有享受。可是真的下到世界裡面以後，裡面爭紮、鬥爭的非常利害，經過了一段時間，發現日子不好過了。因為世界不是屬於我們的，是屬於魔鬼的。我們是天國的人，回到世界裡去當亡國奴、給人情、給利益、給名譽當亡國奴，那日子能好過嗎？真是不好受阿！

說實在的，一個人沒有主的生命的時候，去愛世界，心裡感覺不到難受，也沒有什麼管教，好像還很自然一樣。一個真有主生命的信徒，一面說愛主，一面還愛世界，裡面痛苦的很！用我們的言語沒有辦法形容那個滋味，猶如進入地獄一樣。

因此說，我們既被神選召、委派，作為神的用人，就不要去愛世界，愛世界也愛不成了，也沒有辦法去愛世界。只有一個辦法，就是不計代價的去到葡萄園作工。主人叫去，就去；主人沒有說給我工價，我也認為說不配得工價，只要主人肯用我就夠了。不再看作工的時候多少；不再看環境難與不難；不再看自己配與不配，只看主那榮耀的臉、只聽主那溫柔的的聲音，隨時準備上戰場。

約拿就是我們的教訓：主呼召他，叫他去尼尼微傳福音，救那城裡人，使他們悔改免得被滅。約拿卻肯不去，認為“到那裡傳福音是傳不得的，那城裡的人罪大惡極，叫他們悔改是不可能的事。我若指出他們的罪來，他們會把我打死的，不如逃跑為妙。”結果能跑掉嗎？是跑不掉的，神的大能在管理著這一切，也管理著我們，我們就是有再大的本事也跑不出神的手心。約拿因為想逃往他施，神用大風搖動船隻處於燃眉之急，眾人找出原因，就將約拿扔進海裡，被大魚吞進肚子裡面三日三夜。當他認罪悔改以後，神就讓大魚將他吐出來。到最後叫我們看見，約拿還得到尼尼微去傳悔改的福音。

一個人被神找著了，一方面是榮耀，一方面是逃不掉的。一個老姊妹講：“誰要蒙神呼召，他真倒楣了。”我說：“你怎麼講這話呢？”她說：“一被主抓著，就逃不掉了。不愛世界吧！想愛世界；愛世界吧！又愛不成，也不敢去愛世界。今天我們在世上活著不是吃大虧了嗎？不是多受苦了嗎？”她的意思是說：我們既跟從了主，若沒有順服的心，是跟不上去的。

今天我們雖然跟從的不好，但是不要緊，神的選召是沒有後悔的。神既選召了我們，我們要盡心的事奉神。不要為了工作而事奉；不要為了報酬而事奉；不要像雅各、約翰起初的時候想當主的左右丞相而跟從；不要為著這些事而有雄心壯志。若是有的話，我們就會和主講理由說：“主阿！你怎麼不使用我？你使用他，為什麼不使用我呢？”這樣一講，就又失敗了，自己的大志也不一定能夠實現。

前幾天我見一個小姊妹，他很冷淡，我說：“你怎麼這樣軟弱的很？”

她說：“因為神太不公平，所以我不想事奉神了。”

我說：“你怎麼敢講這話呢？”

她說：“我和某某是一同蒙恩的，神使用他卻不使用我，我很生氣，不想為主傳道了。”

我說：“姊妹！你太糊塗、太天真、太幼稚。你應該把用她不用你的原因找一找。單從一點來說吧！那個姊妹在神面前經常禱告，為聚會為教會禁食禱告，你禁食過幾次呢？”

她說：“還有這個道理呢？”

我說：“對呀！”

她說：“這我明白了，不是神不用我，是我的心不對阿！”

我說：“不錯，你沒有把心拿出來。你不要看人，也不要思想自己的軟弱，只管照著主的托負去作，主也會祝福你的。”

我們要記住：凡是主打發我們去作的，我們只管去作。我們雖不算什麼，卻是萬王之王的欽差大臣，手中拿的是聖旨。傳的是皇帝的命令，無論他的地位有多高；學問有多大；財產多豐富，都得聽從，都得跪下來順服，因為是聖旨。

我們本身就不算什麼，魔鬼不怕我們、人也不怕我們，但是我們一奉著主的名、一奉天國君王的名、一奉神獨生子的名傳福音給你們聽：“信的人就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神要賜福給你、神要賜平安給

你、神要賜恩惠給你，要得著天上各樣屬靈的福份。”原原本本的將神的話傳出去，聽與不聽，那是你們的事；傳與不傳那是我的本份，我只要把神的話傳出去，像先知傳福音一樣：“耶和華怎麼說，我就怎麼傳，你們聽就蒙福、不聽就受懲罰。”神用的是這樣的人。

5、不是為工作，而是為生命

路得記中，在波阿斯田間大量收割麥子的工人，他們是為了得工價，他們有廉刀、有工具、有恩賜，割的很快，以完全任務為目的。到了晚上把廉刀一丟，就回家去了。不管麥子的收成好不好；不管地裡的麥穗掉了多少；不管起風下雨對麥子的損壞情況怎樣，一概都不管。只等將麥子割完後，從波阿斯那裡得工錢，走後與波阿斯毫無關係。

所以波阿斯只不過用一用他們，連一個也沒有看中。只有一個外邦女子路得，她沒有本事、沒有廉刀、也沒有權力、也不是被主人雇來的，只是為了生命的需要而拾麥子。一個穗，一個穗的拾，別人都休息他不休息。波阿斯來到田裡，第一眼看見的就是拾麥穗的路得，就問收割的工人說：“那是誰家的女子？”收割的工人說：“是那摩押女子，跟隨拿俄米從摩押地回來的。……她從早到晚，直妻如今，除了在屋子裡坐一會兒，常在這裡。”這就是波阿斯看中她的原因。

我們事奉神是為了工作嗎？不是的。是為了生命、是為了生命的需要、更是為了供給人生命的需要。一粒麥子，一個麥穗，也不能漏掉。漏掉一點我們就少吃一口飯，肚子裡就挨餓。不但我婆婆等著我供應她生命的需要，我自己也需要糧食維持生命，所以我要認真的做、殷勤的作、不辭勞苦的作。不管大工作、小工作、恩賜的大小都不要緊，只要用心的作，就蒙主的悅納了；就被波阿斯看見了。

到有一天，主發工資的時候，不是從先到田間工作的人發的，而是從後邊開始發工資的。主人看見這個人來幹一小時活，真賣力，滿頭大汗，雖然技術沒有別人好，幹的活沒有別人幹的多，他卻是真心實意的、不是為得工價的賣力的幹。他肯定不是指望說：我幹一小時活給我一錢銀子吧！”而是說：人家能得一錢銀子，我能得兩分就不錯了。主人說：“我要特別賞賜給你，給你的工價也要趕上他們的工價，他們幹一天得一錢銀子，你幹一小時，我也給你一錢銀子。”哎呀！這是神的賞賜阿！

我們不能以幹的工作多少向主要賞賜，應該將我們的心獻給主，在生命裡面事奉主。“主阿！我事奉你，是為生命的需要。你這麼愛我，救了我的命，我不事奉你事奉誰呢？你把我從地獄裡面救出來、把我從滅亡裡面救出來、把我從罪惡裡面救出來，我不為你作為誰作呢？不為你活，為誰活呢？我應當為你，聽你的話。”主說：“夠了。你應當在天國裡面得賞賜，因為你有一個報答主愛的心，是一個感謝主恩的人。”

6、不是憑恩賜，而是憑愛主

還有一些人說：“我愛慕主的現顯，好到主那裡去和主同在。”但在生活中經常說：“主阿！你怎麼還不來，我在世上受的苦太多，已經受不了啦！主阿！你趕快把我接去吧！不要叫我受苦了。”若

是這樣的話，他所說的：愛慕主顯現就不夠好，因為在平安穩妥的時候，在神的恩典裡面，還不能滿足，這算什麼的愛呢？在生活中不能和主同受苦難，只說我看見你就滿足了，這不是真正的愛。

主所要我們的是婚姻的愛情。主叫新婦所預備的是單純的愛他；在生活中愛他；在工作中愛他；在苦難中愛他，去體貼他的心情。新婦和新郎的關係不是建立在工作上；不能建立在事奉上，應該建立在與他的聯合上。

就如一個女孩子見一個男青年，看看他很有精神，技術也很好、很聰明，但是我和他沒有感情，他再好不能動我的心；反過來說，這個男青年幹活不大好，技術也不高，但是我與他有姻緣，一看見我就愛他。

所以說，愛情並不是憑技術建立的；不是憑學問建立的；而是憑心景建立起來的。俗語說：“情人眼裡出西施。”主向我們所要的就是這個從心裡所愛的新婚的愛。（參：耶 2：1）

我們從啟示錄第二章可以知道，主對以弗所教會的責備是他失去了起初的愛。這愛是什麼呢？從外面看，他們的行為好；工作很勞苦；也能忍耐；不能容忍惡人；有信心為真理爭戰；還能分別是非、分辨善惡；也能抵擋尼哥拉一黨的異端，真是全備的很！但主說：“有一件事我要責備你，就是你把起初的愛心離棄了，所以應當回想，你是從那裡墜落的，並要悔改，行起初所行的事，你若不悔改，我就臨到你那裡，把你的燈檯從原處挪去。”（啟 2：5）意思就是說：“若不悔改，你就不能為我發光了，我也不要你為我發光了，或者說：用不著你為我作代表來傳福音，不用你了。”

這樣說來，我們有恩賜有什麼用處呢？我們有本事有什麼用處呢？主不同在，和主的關係不好，就不能吃神樂園中的果子，什麼工作也做不來。所以我們事奉主，不能以工作好壞為標準；不能按恩賜的大小為標準；不能以成績的多少為標準，而是以真摯的愛去報答主的愛，去傳揚福音，有生命的繼續。就是沒有人相信，也不灰心的傳，因為神的愛激勵我，我不傳心裡不平安。

我剛到南方的時候，主親自引導我叫我傳福音，我就天天傳福音。傳了四個半月，我的小書包裡裝著福音單張，天天出去發福音單張，沒有一個人相信。

有人說：“發的什麼東西，我看看。有沒有鈔票？沒有鈔票誰要這東西！有沒有麵包吃？沒有麵包誰信你這個洋教！”

還有人說：“來、來、來，我吐痰沒有帶紙，給我一張。”吐一口痰扔掉了。

還有人說：“來、來，我上廁所沒有帶手紙，給我兩張。”就這樣的光景。但是我並沒有灰心。只說：“主阿！是你叫我來傳福音的，幾個月來，沒有人相信，反而是這樣的反應。”

主說：“他們信不信不是你的事情，你傳不傳是你的責任。我叫你傳福音，沒有果效，你不要管；如果某一天有人應該得救，你沒有傳，他沒有得救，這是你的責任，我向你索帳；你傳了，他不信，那不是你的問題，你只管撒種子就好了。”

我說：“主阿！工作沒有果效，還有什麼興趣！沒有興趣就不能刺激我的愛，所以我沒有力量了。”

主說：“我在世上那三十三年，從伯利恒到各各他，有什麼果效呢？我揀選了十二個門徒，整天造就他們，和他們在一起吃、在一起住、在一起工作、在一起禱告，叫他們經歷我所行的神蹟奇事，到最後他們都離開我走了，我灰心沒有？我沒有灰心。因為上十字架，就是我當走的路。這十二個門徒

不能體貼我的心腸，不能同情我，不能幫助我，都離開我。彼得雖然說愛我，卻發咒起誓背叛我。我就不遵行天父旨意了嗎？”

我說：“主阿！我的灰心是錯誤的，我沒有真心背十字架。主阿！你饒恕我，我不體會你的心腸，不配作你的福音使者，不配作你的僕人。”

這時候，神又重新將力量賜給我，使我有能傳福音。裡面有個意思說：“我傳一輩子福音，就是連一個人也不信耶穌，我也要傳，好坦然無懼的見主的面。因為神的旨意我遵行了。成績不屬於我，果效不屬於我，責任屬於我。我的責任盡到了，下面的工作是主的工作，是主的責任。”

我們只要聽從主的話去傳，去遵行神的旨意，主的時候到了，必定能叫我們看見福音的果效。只要主說一句，向右邊撒網，大魚、小魚，一百五十三條，都呈現在我們的眼前，並且還都是大魚。看來得魚有主的時候，還得有主的命令，不是憑著我們整夜的勞力。彼得、雅各都是老打魚的，都是老行家，在神訓練他們的時候，雖然整夜的撒網，什麼也沒有得著。

我告訴你們，我開始傳福音的時候，不會傳，也沒有恩賜，只是裡面被主的愛激勵，火熱的去傳福音。怎麼傳福音呢？看見一個老大娘，就說：“老奶奶，你到那裡去。”她說：“我到某某地方去。”我說：“我跟你順路，你這麼大年紀啦！我替你背著包袱吧！”她說：“你這個年輕人，怎麼這樣好的很！替我背包袱。”我背著包袱就說：“老奶奶！你聽見過耶穌沒有？”她說：“什麼耶穌阿？”我說：“耶穌能救人哪！”她說：“是怎麼救人的阿？”由於我不懂得，講不出個所以然來，只是說：“耶穌愛你。”她說：“耶穌是怎樣愛我的？我不要耶穌愛我，我有丈夫、孩子愛我。”我說：“耶穌一定愛你。”她說：“我不要耶穌愛我。”我說：“你信不信呢？”她說：“我不信。”我說：“你不信我要哭了。就這樣哭著說著：你信耶穌吧！耶穌真是愛你。”她被我哭得沒有辦法了，就說：“孩子別哭了，我信、我信。”我才不哭了。

有一天我走在路上，遇見一個人趕著馬車走來，我就說：“老大爺！我到城裡去，我順路坐坐馬車吧？”他說：“好！小孩子上來吧！”上了車就說：“老大爺！你聽過耶穌沒有？”他說：“什麼耶穌？”我說：“耶穌愛你。”他說：“什麼愛不愛，你想坐我的馬車，就坐馬車好啦！”我說：“耶穌愛你，還能救你的靈魂。”他說：“什麼靈魂不靈魂的，只要吃飽，有錢花就算了。”我說：“耶穌愛你。”他說：“我不懂得。”我說：“你不懂得，我要哭了。”我又把他哭得沒辦法了，他只好說：“你別哭啦！我信耶穌。”他一信耶穌，我就下車走掉了。我就用這樣的方法，救了幾十個人信了耶穌。

我們不憑恩賜事奉神，而是憑心地誠實事奉神。若只有恩賜而沒有誠心，而沒有將心交給主，那就可憐的很了！

就如今天的醫生，醫術可能都有，缺乏的是沒有醫德，給病人看病時一點沒有體恤的心。

我看那手術室裡，給病人開刀就像給牲畜開刀一樣，一點不體恤病人的痛苦，這劃一刀，那劃一刀，開錯了再開一刀，這是我親眼看見的。他們雖然有技術，卻沒有愛人的心。病人多受痛苦，經常出事故，開完刀常把捏子忘到肚裡面、把棉花球忘到肚裡面。以後沒有辦法，再重新開刀。

我說：“醫生啊！你這樣做，良心何在？”

他說：“現在的醫生還講什麼良心，只要一天干完八個小時的工作，到時候去拿工資算了。”可憐不可憐！

有一次我生病了，不大舒服，要送我到醫院去。我說：“我死也不到醫院去，我不要醫生開刀。”主也不叫我去，就憐恤了我，沒有去看就好了。為什麼會有這樣的事出現呢？因為醫生只有技術而沒有道德阿！

今天很多傳道人，就是只有恩賜卻沒有愛靈魂的心，比這醫生還要可憐的很！把人的靈魂看作耳旁的風，無關緊要，不去搶救，把靈魂耽誤了。該傳的他不去傳；該愛的他不愛；該勸勉的他勸勉；該安慰的他不去安慰，只叫別人聽他的話，只有他沒有別人，這樣的傳道人將來要受重的審判啊！

我們為主工作時候，千萬記住不能做雇工，要做牧人，要作生命的工作，要作生命的事奉，要以得生命和生命長進為目的。從裡面有個認識說：我不去搶救靈魂，我的心靈、我的良心就過不去；不去愛人，我的日子就無法過下去；不去勸勉信徒、不去提醒信徒、不去責備信徒，我的心就在裡面一直受控告。不僅是因為他的生命需要，也是我的生命需要，更是神的托負，我不去做能行嗎？怎麼向神交帳呢？我們有了這個認識，把心擺在主面前了，主就不能不用我們。

屬靈工作不在乎話語、不在乎知識、不在乎本事，而在乎聖靈和權能。不管是寫也好、唱也好、講也好，沒有能力、沒有聖靈的同在都是空的。屬靈的工作，聖靈和能力是第一。很多結巴舌，能為主傳福音；一個驢子能叫假先知回轉；施洗約翰說：“毒蛇種類，誰指示你們逃避將來的仇怒呢？你們要結出果子來，與悔改的心相稱。不要自己心裡說，有亞伯拉罕為我們的祖宗，我告訴你們，神能從這些石頭中給亞伯拉罕興起子孫來。”（太 3：7-9）

意思是說：法利賽人有禍了，神不使用你們也可以。因為你們對聖經很熟悉、很會講，你們卻沒有結出果子來與悔改的心相稱。你們若不悔改，神能從這石頭中給亞伯拉罕興起子孫來，將你們放在一邊。這話說得多有能力啊！光有技術而沒有道心；光有恩賜而沒有愛靈魂的心、沒有愛神的心，這種工作都沒有價值。不但沒有價值，將來還要受神的審判，何等可惜阿！

7、專心跟從主，完全順服主

當日耶和華的怒氣發作，就起誓說：“凡從埃及上來二十歲以外的人，斷不得看見我對亞伯拉罕、以撒、雅各起誓應許之地，因為他們沒有專心跟隨我。惟有基尼洗族耶孚尼的兒子迦勒，和嫩的兒子約書亞，可以看見，因為他們專心跟從我。”耶和華的怒氣向以色列發作，使他們在曠野飄流四十年，等到在耶和華眼前行惡的那一代人都消滅了。誰知，你們起來接續先祖，增添罪人的數目，使耶和華向以色列大發烈怒。你們若退後不跟從他，他還要把以色列人撇在曠野，便是你們使這眾民滅亡。（民數記 32 章 10-15 節）

民數記告訴我們說：出埃及的人數，除了婦女、孩子還有六十萬，總共大約有二百多萬人。經過了

四十年的曠野生活，應該被滅的人數全都滅盡了，就剩下兩個人迦勒和約書亞才能進迦南。因為迦勒和約書亞有一個心志，專心跟從耶和華。聖經沒有記載他們有什麼本事和超人的智慧，只記載他們這一件事，專心跟從耶和華。

有一次約書亞想顯一顯他的本事，憑著自己的能力與此同時仇敵爭戰，一個人拿著伸出來的大刀站在他們的面前。約書亞想：“我可有辦法了，這個人是個武將，是個大英雄，我把他說服過來幫助我，我一定能夠得勝。”於是他就跑過去說：“你是幫助我們呢？是幫助我們敵人呢？”那人回答說：“不是的。我來是要作耶和華軍隊的元帥。”（約 5：13-14）不是幫助你們，也不是幫助你們的敵人，我是要作耶和華軍隊的元帥。約書亞的靈非常敏捷，當即就懂得了那人說話的意思，馬上跪下來說：“我主有什麼話吩咐僕人。”那人就說：“把你腳上的鞋脫下來，因為你所站的地方是聖地。”（約 5：15）

事奉神要記住，必須站在聖地。什麼是聖地？就是傳達聖旨的地方。任何一個地方都能成為聖地，神在任何地方都可藉著人、事、物傳達他的美德、傳達他的聖旨、傳達他的心意。凡站在聖地的人都得像接受聖旨一樣的順服他，因此說，聖地不是一般人可以站的。

凡站在聖地的人都得把鞋脫下來，意思就是不要穿世上的鞋，不要和世界聯合、不要和世界偶斷絲聯，要與世界一刀兩斷，不依靠外面的勢力。完全依靠神的大能大力，憑著神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必能得勝。弟兄姊妹們！要記住這個原則，就是常常站在聖地，把鞋脫下來。不要穿世俗的鞋，要和主聯合起來，因為主是我們的元帥，他必帥領我們常常得勝。這是一個事奉主的秘訣。

一個專心跟主的人，在基督的帥領、在聖靈的引導中，照著羊群的腳蹤只管走上去，神就在後邊祝福我們；保護我們；負我們完全的責任。可能前面有苦、有難、有風、有浪、有窮、有餓，但是希伯來書告訴我們，那麼多信心的偉人、屬靈的英雄和豪傑，他們的道路也不是一帆風順的，有的被扔進獅子坑裡面；有的被放在火窯中；有的被鋸死；有的披著綿羊山羊的皮到處奔跑、到處隱藏；有的家業被人搶去，也甘心忍受，這樣的人是信心的偉人；是屬靈界的英雄、是奔走天國道路的英雄、是看輕世界物質、財富的人、是世界上不配有的人。正如保羅所說：“……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論，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加 6：14）我和世界之間只有十字架。什麼意思呢？就是只有死。只要有這樣的心志，神不能不把屬靈的榮耀顯現給他們，因為他們把路程跑完了，在神那裡等著我們一同進入更美的家鄉。

聖經說：“這些人都是存著信心死的，並沒有得著所應許的，卻從遠處望見，且歡喜迎接，又承認自己在世上客旅、是寄居的。說這樣話的人是表明自己要找一個家鄉……他們卻羨慕一個更美的家鄉，就是在天上的，所以神被為他們的神並不以為恥，因為他已經給他們預備了一座城。”（來 11：13-16）感謝主！他們憑著信心行完了他們的路程，神就將更美的事為他們存留。不但為他們存留，也為一切憑著信心走道路的人存留。現在亞伯拉罕在等著我們；大衛在等著我們；摩西在等著我們；彼得、約翰、保羅都在等著我們；宋尚傑、賈玉名、王明道……也在等著我們，幹什麼呢？一同進入那更美的家鄉，享受神那永遠的福份。

8、勝過貧窮苦，打那美好仗

各位弟兄姊妹！我們是最後一批進葡萄園作工的人，還有一小時，甚至還不到一小時的工作時間，主已經站在門口了，我們當如何的迎接主回來、如何打那美好的仗，去討主的喜悅，就看我們的心是否願意交給主、願意擺在神面前，不計代價的去工作啦！

現在我們看看聖經的預言：無花果樹已經發嫩長葉，知道主快回來了；看看以色列的聖殿快要建造，知道主快要回來了；看看世上的人犯罪作惡的程度，知道主快要回來了；看看教會內部異端叢生，掩耳不聽真道的情形，就知道主快要回來了……，從各方面的情形看都證明主就在門口了。今天少有點頭腦的人，就應該思想一下，人生的歸宿，今後到底往那裡去；已經信了耶穌的人，就應該怎樣將心交給主，去討主的喜悅，才是對的。

雖然我們的肉身還在世上活著，有程度不同的苦難會臨到我們，當我們一思想到主的時候，這一切的苦難就踏在腳下了；當我們一思想到神的偉大作為的時候，就心裡得到了安息。當我回想起四十多年跟從主的經歷，大事、小事、大病、小病、大難處、小難處，都不是偶然發生的，都是神安排好的，不是偶然碰巧、碰運氣的問題，都是必然的。只要我們能夠順服神的旨意、懂得神的心意、照神的旨意而活著，那真是有福的很哪！無憂愁、無懼怕，坦然無懼，過著一個自由幸福的人生。

一個活在基督裡面的人，是貧窮難不倒的人；是死亡嚇不住的人；是不求屬世福貴、尊榮的人，真是富貴我不認、貧賤我不屈、威武我不避、艱難不喪志的人。因為不是我們的意志剛強、不是我們的人生高尚。我們是個一般的人，有一些悲觀的思想。但一想到主耶穌是偉大的神，他救了我、他選召了我、他委派了我；這麼重要的職分、這麼偉大的工作，我還怕什麼！他賜給我生命，他掌管著生命，他能不保守我的生命嗎？他能不養育我的生命嗎？主說：飛鳥我還養活它；花草我還看顧它，你們的生命不比飛鳥寶貴得多嗎？不比花草更好嗎？你們要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你們所需要的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

這個“加”字寶貝的很！不是“給”我們，而是“加給”我們。從這裡我們看見沒有？無論那一個人為主耶穌傳福音，是不是窮得過不去了？沒有。是不是吃的沒有吃的；穿的沒有穿的？我還沒有遇見過。有的人甘心願意討著飯為主傳福音；甘心願意過貧窮的日子，主還不叫他討飯，不叫他窮苦，主所賜給他的超過他所求所想的。

現在我們在肉身活著的時候，“加”給我們，這還是小意思，將來神還要將更大的賞賜、冠冕賜給我們。不但加給我們，也要加給一切喜悅他顯現的人。喜悅他顯現的人什麼樣子呢？神僕保羅就是我們的榜樣。每一個人奉獻為主而活、為主傳福音、為主背十字架、為主去拯救靈魂、尋找亡羊的人所得的獎賞與保羅所得的同樣多。只要我們肯像摩西那樣付代價；像保羅那樣付代價；像彼得那樣付代價；像宋尚傑那樣付代價……，神是公平、公義的，給保羅多少，也給我們多少；神怎樣恩待彼得，也怎樣恩待我們；怎樣恩待摩西，也怎樣恩待我們；怎樣恩待先軀們也怎樣我們……。這是我們都可以信得過的。

聖經告訴我們說：“……知道自己有更美長存的家業。所以你們不可丟棄勇敢的心，存這樣的心必得大賞賜。”（來 10:34-35）又說：“你們必須忍耐，使你們行完了神的旨意，就可以得著所應

許的。因為還有一點點時候，那要來的就來，並不遲延。……他若退後，我心裡就不喜歡他。我們卻不是退後入沉淪的那等人，乃是有信心以致靈魂得救的人。”（來 10:36-39）

同工們！前面所受的一切苦難、很多的折磨、家產的失去，都不要灰心，這是暫時的，是至暫至輕的，這一點點過去，神要將那無比永遠的榮耀賜給我們。

我已經說過：時候不多了，主就在門口了，把我們必生的精力都花在主身上，還有多少的年日呢？我再退一百步說：就是主遲延不來，我們還能活一百歲嗎？就是能活一百歲，再受一百年痛苦，又算得什麼呢？與主要賜給我們的那永永遠遠比一比，一百年何等短暫，算得什麼！何況我們根本活不了一百年、主也到不了那麼長的時間就要回來，甚至十年、八年也要不了啦！

再進一步說：我們就是為主肉體受點苦難，當我們的心與主化合的時候，就會認識到，這不是苦難，而是福份。生活困難，不是苦；被人斥罵，不是苦；經濟缺乏，不是苦；被人、被同工誤會，不是苦；疾病纏身，不是苦；坐監、被殺，不是苦，因為知道，這是神的熬煉；為了成就更大的事業；為要雕刻出稀有的傑作，為要賜給我們更大的福份。神知道我們的需要，我們需要多少，就給我們多少，到後來我們就會向神發出讚美來。

最後的交待

巴不得主今天下午藉著這零零碎碎的話語，和一些不完全的見證，激勵各位弟兄姊妹！從心裡徹底奉獻主，說：“主阿！我願意為你而活；願意為你的使命獻上我的終身；甘心背著自己的十字架，走遍天涯海角，尋找亡羊，尋找浪子。”這樣你們在神面前所蒙的恩典、所得的福分、所得的榮耀，是你們難以想像的。不但今生的，連來世的，主都要加倍的賜給你們了。

但是，你們要記住，為主背十字架，是首要的條件；為主背十字架，是從主得祝福的條件；為主背十字架，是工作、事奉、走道路的動力；為主背十字架，是打美好的仗、傳福音、救靈魂、得冠冕的唯一道路；為主背十字架，是愛主的突出表現。

我們平常所說的愛主，不是真正的愛，我們的愛是污穢的愛、是情欲的愛、是有利益的愛、是帶勾子的愛、是有報賞的愛、是感情的愛。就這也不是我們先愛主，乃是主先愛上了我們。藉著主愛我們的愛改變我們，叫我們也用他的愛去愛一切不當愛的人。

主的靈常常催我們，叫我們到他面前來，思想他的愛，紀念他的愛。我們不得不說：“主阿！你為我從高天降到地上來；你為我生在馬槽裡；你為我長在拿撒勒；你為我三年做木匠；你為我傳福音，遭人陷害；你為我被人當作罪犯釘在十字架上；你為我被埋在別人的墳墓裡；你為我勝過陰間，首先復活，你都是為我的緣故，在這罪惡的世界渡過了三十二年。主阿！你是這樣的愛我們。這愛何等的大啊！我怎能報答你的愛呢？這愛假的，是真的。幾千年來，千千萬萬的聖徒，都被這愛感動，為你作見證、為你殉道。不管是有學問的、有地位的、是國王、是英雄、是將軍……，他們都被這愛感動，付上了生命的代價，我們的心能不受感動嗎？這是故事嗎？是假的嗎？不是，是真真實實的事，是真真實實的愛。

我們不受感動，是我們不懂得神的愛；不明白自己的罪何等多、何等大、何等的敗壞、何等的可憐、

結局何等的危險！不信耶穌的人就是活一百歲、活一千歲，最後還得下地獄，何等可怕的很！我們往這裡想一想，只該說：“主耶穌啊！你是我的救命恩人哪！你把我的罪赦免了、把我從地獄裡、從罪惡裡救出來。我若為自己活，在地上享受榮華富貴，太沒有良心了。我不能為自己活，我要為你活。”這樣我們愛主的心就發揮出來了。不是我們會愛主，而是我們被主的愛激勵不得不為主而活，不得不報答主的愛、報答主的恩典啦！

讓別人去享世上的福份吧！讓別人去得世上的榮耀吧！我要為愛我的主；為我捨命的主；為我受窮苦的主，去作見證、去受苦、去受逼迫、去背十字架，因為主太愛我了，我無法表示對主的愛。我為主受點苦，表示我愛主的心吧！

這樣以來，主說：“孩子！你的心我知道了。你要知道，你還沒有受苦以先，我已經為你受苦了。”以賽亞書說：“我與他們同受苦難。”真正受苦不是我們苦，是主先苦了。當我們這樣想的時候，我們還怕苦難嗎？還怕逼迫嗎？還怕孤單嗎？都不怕了。甚至巴不得說：“主阿！我還想多為你受點苦，報答你的恩典吧！”當我們愛他的心一表現出來，主能不用我們嗎？主能不差遣我們嗎？主能不打發我們嗎？都會的。主就是喜歡用這樣的人，為他作見證，為他傳福音。

求主今天把每一個弟兄姊妹的心都得著，都願意將心擺在神面前，隨時準備讓主使用。但要記住，不要以工作為念、不要以恩賜為念，要以愛主為念，常常活在基督的裡面。像路得一樣在波阿斯的田間，以拾麥穗為念、以生命為念。“主啊你是我的生命，我做一點工作、救一個靈魂，這是我生命的需要。”這時候被波阿斯看見、被波阿斯得著、到波阿斯的家裡、成了波阿斯家的主母、得著波阿斯的一切財產。

雇工雖然很有本事、很會割麥子、很有恩賜，工作之後，都回自己家裡去了。他們與波阿斯沒有關係，不能得波阿斯的產業，因為他們是雇工。

願我們不要做雇工、要作牧人、要做生命的工作、要在生命中服事主、要在愛中跟從主、作一個討神喜悅的人、為主打那美好的仗。

求主祝福這些話語！